

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 第九次全员（岗位）聘任工作方案

为充分调动学院教职工的积极性，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根据《河南省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意见（试行）》（豫办〔2010〕3号）、《河南省人社厅关于完善事业单位岗位管理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4〕17号）、《河南农业大学第九次全员（岗位）聘任工作方案》（农大人事〔2021〕3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聘任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坚持“按需设岗、优化组合”的原则；

坚持“双向选择、以人为本”的原则；

坚持“合同管理、聘约权责”的原则。

二、岗位聘期

2020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聘期四年。

三、聘任组织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岗位）聘任工作的组织与实施，成立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第九次全员（岗位）聘任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郭战伟 王道文

副组长：王建忠 赵全志 汤继华

成 员：殷贵鸿 李浩贤 程西永 王志强 矫永庆

殷冬梅 李连珍 王晨阳 苟明月 苒建峰

主要职责：负责统筹协调此次全员（岗位）聘任工作；制订学院教师（科研）五级及其以下岗位的聘用条件和细则；审查学院各类人员拟聘各级岗位的资格，推荐拟聘各级岗位的人选；受理学院全员（岗位）聘任工作的有关事宜。

联络员：梁 威 李 磊 苒建峰 刘银银 张 倩

主要职责：负责此次全员（岗位）聘任的具体组织与实施。

四、聘任范围

（一）聘任范围为学院在编在岗（事业）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专任辅导员。

（二）学院受聘人员的聘期为四年，如聘期内上级部门出台新的相关人事政策时，该聘期依据新的文件适当调整。

（三）岗位设置及岗位数严格按照学院核定的机构及岗位数执行，不得突破。

（四）高层次人才依照签订的相关协议单独执行。

（五）聘任中涉及岗位类别或单位变动的，按照《河南农业大学人事调配工作暂行规定》（校政人〔2008〕41号）文件中第五条相关规定执行。

（六）其他专业技术四级及其以上岗位聘用条件、聘期任务的制订由教师（科研）岗位聘用委员会负责，并提出拟聘人员名单。

五、聘任程序

1. 申请：教职工向所在单位提出聘用申请，填报相应的

岗位聘用申请表。

2. 审核推荐：农学院第九次全员（岗位）聘任小组对应聘人员的聘用资格和基本条件进行审核推荐，并将推荐结果上报学校各聘用委员会。

3. 公示：聘用委员会组织评议，提出拟聘人选，报校全员（岗位）聘任领导小组批准公示。

4. 确定聘任结果：校全员（岗位）聘任领导小组研究拟聘人选，确定聘任结果。

六、时间安排

1. 2021年7月9日，召开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员会议，安排第九次全员（岗位）聘任工作；

2. 2021年7月9-14日，完善实施细则，重点完善岗位等级聘用条件、岗位职责及岗位任务；编制《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教师（科研）专业技术五级及以下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聘用条件和聘期岗位任务，详见附件；

3. 2021年7月16-19日，教职工向所在单位提出聘用申请，填报相应的岗位聘用申请表。

4. 2021年7月20-22日，学院聘任小组对应聘人员的聘用资格和基本条件进行审核推荐，并将推荐结果上报校各聘用委员会。

5. 2021年7月底，校全员（岗位）聘任领导小组研究拟聘人选，确定聘任结果，聘用人员与学院签订聘用合同，签约上岗。

七、具体要求

（一）提高站位，精心组织。本次全员（岗位）聘任工作，涉及全院教职工，学院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确保聘任工作顺利进行。

（二）坚持标准，严格程序。要严格按照聘任条件和聘任程序，以岗选人，切实把素质高、作风好、能力强、业务精的人员推荐到相应的岗位上，做到人岗相宜。

（三）加强宣传，做好思想工作。学院各单位要做好宣传动员工作，鼓励符合任职条件的人员积极申报，深入细致地做好全过程的思想政治工作，及时了解、发现和解决聘任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八、本方案由农学院第九次全员（岗位）聘任小组负责解释。

- 附件：1. 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教师（科研）专业技术五级及以下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细则
2. 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教师岗五级及以下岗位聘用条件和聘期岗位任务表
3. 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科研岗五级及以下岗位聘用条件和聘期岗位任务表

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

2021年7月15日

附件 1

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 教师（科研）专业技术五级及以下岗位设置 与聘用实施细则

为加强学院师资队伍建设和推进岗位管理制度改革，实现学院教师、科研人员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根据《河南农业大学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意见》（校政人[2010]18号）的有关精神，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岗位设置

（一）设置原则。按照学校及学院事业发展的总体目标，科学合理设置教师岗位，做到保证重点、兼顾一般、优化结构、动态管理、保持可持续发展。坚持教学科研与学科建设相结合，个人发展与团队建设相结合，以业绩为主、业绩与资历相结合的原则。

（二）设置范围。全院在编在岗副教授以下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的教师、副研究员以下从事科研工作的人员。

（三）设置等级。副高级职称教师（科研）岗位分 3 个等级，即五级、六级、七级；中级职称教师（科研）岗位分为 3 个等级，即八级、九级、十级岗位；初级职称教师（科研）岗位分 2 个等级，即初级十一级、十二级岗位。

（四）比例数量。副高级职称五级、六级、七级三个级别的比例是 2：4：4；中级职称八级、九级、十级三个级别

的比例是 2 : 3 : 5; 初级职称十一级和十二级比例是 5 : 5。岗位数量分别为: 五级岗位 8 个、六级岗位 15 个、七级岗位 15 个、八级岗位 13 个、九级岗位 20 个、十级岗位 34 个、十二级岗位 1 个。

二、岗位职责及任务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热爱高等教育事业; 治学严谨, 教书育人, 具备良好的团队精神和职业道德; 具有开拓、创新和奉献精神; 具有较强的教学科研能力; 身体健康, 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任务, 积极承担学院安排的各项工
作, 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科研工作任务。

三、岗位聘用条件

各岗位聘用的人员任职条件: (1) 基本条件: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遵守宪法、法律和各项规章制度; 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无不端行为; 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能力及技能条件;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完成学院规定的基本教学工作量; 近五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2) 岗位任职具体条件(详见附件 2 和 3)。

四、聘用程序

岗位聘用要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注重实效的原则进行, 严格聘用程序。

1. 公布岗位及聘用条件: 公布教师系列五级及其以下各级岗位数量、聘用条件、职责任务等;

2. 应聘者个人提出申请, 填写相关表格并提供有关资

料；

3. 学院岗位聘任小组对应聘人员的聘用资格进行审核，通过直聘或竞岗方式，提出拟聘人选；

4. 学院对拟聘人选进行公示，在公示期内有异议者，按学校规定程序复议；

5. 学院将拟聘名单报校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工作小组；

6. 拟聘名单经学校批准后，聘用人员与学院签订聘用合同，签约上岗。

五、聘约管理与岗位考核

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开展聘约管理。学院对各级岗位人选实行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待遇和岗位聘用挂钩。

附件 2

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 教师岗五级及以下岗位聘用条件和聘期岗位任务表

教师岗位	基本条件	上岗业绩条件（近五年）	聘期岗位任务
五级	<p>(1) 具有本学科系统、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技能，在丰富的学术实践基础上形成了较稳定的研究方向。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能力。</p> <p>(2) 系统担任本科生一门公共课、基础课或两门以上专业课程的讲授工作，每学年至少讲授一门课程，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任务。近五年学生评教平均成绩不低于 85 分。</p> <p>(3) 积极参加学科与重点实验室建设，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参加国家级或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p> <p>(4) 服从学院安排担任班主任工作及其它学院交办的各项任务。</p> <p>(5) 积极参与校、院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p>教学考核优秀 1 次以上，且任现职以来满足下列条件 3 条以上者：</p> <p>(1) 校级精品课程负责人（第 1 名）或省级以上精品课程完成人（前 5 名）；</p> <p>(2) 校级以上教学成果一等奖（第 1 名）或省级教学成果获得者；</p> <p>(3) 主编或副主编国家级规划教材、专著 1 部以上；</p> <p>(4) 教学考核优秀 2 次（含）以上；</p> <p>(5) 省级优秀教师或省级师德标兵或省级教学名师；</p> <p>(6) 河南农业大学优秀教师或优秀班主任或教书育人先进个人或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 1 次以上或院级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 2 次以上；</p> <p>(7) 校青年教师讲课大赛二等奖或“课堂育人”说课大赛二等奖或校级英语演讲比赛二等奖或校级计算机课件制作大赛二等奖以上获得者 1 次以上或院级青年教师讲课大赛一等奖获得者 1 项以上；</p> <p>(8) 主讲核心课程 2 门以上；</p> <p>(9) 国家科技三大奖获得者；</p> <p>(10) 省部级科技三大奖获得者：其中一等奖排名前 5 名、二等奖前 3 名；</p> <p>(11)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含）以上；</p> <p>(12)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或博士点基金 1 项（含）以上；</p> <p>(13)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中科院 JCR 一区或单篇影响因子 3.0 以上 SCI 论文 1 篇以上；</p> <p>(14) 通过省级及以上审（认）定农作物品种育种人前 2 名；</p> <p>(15) 授权国家发明专利或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标准前 2 名；</p>	<p>完成院里要求的基本教学工作量及团队建设等其他工作任务，教学考核优秀 1 次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p> <p>1、在 SCI 或国家一级学报发表学术论文 1 篇以上；</p> <p>2、参编全国规划教材或学校认定的学术专（译）著；</p> <p>3、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或教育部立项的教改项目，或年均科研经费 10 万元以上；</p> <p>4、获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前 10 名）、二等奖（前 5 名）；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10 名）、省部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前 5 名）、二等奖（前 3 名）；</p> <p>5、科技成果转化效益 15 万元以上。</p>

		<p>(16) 省级及以上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 (17) 河南省科技创新杰出人才或杰出、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18) 中原英才计划或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获得者； (19) 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团队或人才支持计划获得者； (20) 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 (21) 霍英东青年教师奖或创新基金获得者； (22) 校级及以上社会服务先进个人。</p>	
六级	<p>(1) 具有本学科系统、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技能，在丰富的学术实践基础上形成了较稳定的研究方向。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能力。 (2) 系统担任本科生一门公共课、基础课或两门以上专业课程的讲授工作，每学年至少讲授一门课程，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任务。近五年学生评教平均成绩不低于 85 分。 (3) 积极参加学科与重点实验室建设，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参加国家级或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 (4) 服从学院安排担任班主任工作及其它学院交办的各项任务。（5）积极参与学院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p>教学考核合格以上，且任现职以来满足下列条件 3 条以上者： (1) 校级精品课程负责人（第 1 名）或省级以上精品课程完成人（前 5 名）； (2) 校级以上教学成果一等奖（第 1 名）或省级教学成果获得者； (3) 主编或副主编国家级规划教材、专著 1 部以上； (4) 教学考核优秀 2 次以上； (5) 省级优秀教师或省级师德标兵或省级教学名师； (6) 河南农业大学优秀教师或优秀班主任或教书育人先进个人或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 1 次以上或院级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 2 次以上； (7) 校青年教师讲课大赛二等奖或“课堂育人”说课大赛二等奖或校级英语演讲比赛二等奖或校级计算机课件制作大赛二等奖以上获得者 1 次以上或院级青年教师讲课大赛一等奖获得者 1 项以上； (8) 主讲核心课程 2 门以上； (9) 国家科技三大奖获得者； (10) 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以上获得者； (11)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含）以上； (12)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或博士点基金 1 项（含）以上； (13)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中科院 JCR 二区及以上或单篇影响因子 3.0 以上 SCI 论文 1 篇以上； (14) 通过省级及以上审（认）定农作物品种育种人前 4 名； (15) 授权国家发明专利或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标准前 4 名； (16) 省级及以上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 (17) 河南省科技创新杰出人才或杰出、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p>	<p>完成院里要求的基本教学工作量及团队建设等其他工作任务，教学考核优秀 1 次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 1、在 SCI 或国家一级学报期刊或《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 2、主持厅局级科研项目，或年均科研经费在 5 万元以上； 3、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前 5 名）、省部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前 5 名）、二等奖（前 2 名）； 4、主持省农业综合开发、科技扶贫项目，经费在 2 万元以上。</p>

		<p>(18)中原英才计划或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获得者;</p> <p>(19)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团队或人才支持计划获得者;</p> <p>(20)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p> <p>(21)霍英东青年教师奖或创新基金获得者;</p> <p>(22)校级及以上社会服务先进个人。</p>	
七级	<p>(1)具有本学科系统、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技能,在丰富的学术实践基础上形成了较稳定的研究方向。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能力。</p> <p>(2)系统担任本科生一门公共课、基础课或两门以上专业课程的讲授工作,每学年至少讲授一门课程,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任务。近五年学生评教平均成绩不低于85分。</p> <p>(3)积极参加学科与重点实验室建设,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参加国家级或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p> <p>(4)服从学院安排担任班主任工作及其它学院交办的各项任务。(5)积极参与学院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具有副教授职务,能胜任教学科研工作,较好地履行岗位职责者。	<p>完成院里要求的基本教学工作量及团队建设等其他工作任务,教学考核优秀1次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p> <p>1、在SCI或国家一级学报期刊或《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p> <p>2、主持厅局级科研项目,或年均科研经费在3万元以上;</p> <p>3、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前10名)、省部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前5名)、二等奖(前3名);</p> <p>4、主持省农业综合开发、科技扶贫项目,经费在2万元以上。</p>
八级	<p>(1)具有本学科较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从事教学与科学研究的能力,了解本学科发展动态。具有从事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p> <p>(2)承担本科生的教学工作,完成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任务,教学效果优良。组织课堂讨论、指导实习实训、社会调查,承担课程的辅导、答疑、批改作业,协助指导毕业论文、毕业设计。近五年学生评教平均成绩不得低于80分。</p> <p>(3)参与学科与重点实验室建设。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承担有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p> <p>(4)服从学院安排担任班主任工作及其它学院交办的各项任务。</p>	<p>具有讲师职务,且任现职以来满足下列条件2条以上者:</p> <p>(1)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含)以上;</p> <p>(2)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或博士点基金1项(含)以上;</p> <p>(3)河南农业大学优秀教师或优秀班主任或教书育人先进个人或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1次以上或院级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2次以上;</p> <p>(4)校青年教师讲课大赛二等奖或“课堂育人”说课大赛二等奖或校级英语演讲比赛二等奖或校级计算机课件制作大赛二等奖以上获得者1次以上或院级青年教师讲课大赛一等奖获得者1项以上;</p> <p>(5)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论文或一级学报1篇(含)以上;</p> <p>(6)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1项(含)以上;</p> <p>(7)教学质量考核优秀1次(含)以上。</p>	<p>完成院里要求的基本教学工作量及团队建设等其他工作任务,教学考核优秀1次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p> <p>1、在CSTPC、CSSCI或《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期刊发表1篇学术论文(前2名);</p> <p>2、主持厅局级科研项目经费在1万元以上,或教育厅立项的高等教育教改项目;</p> <p>3、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主要完成人;</p> <p>4、横向经费2万元或科技成果转化收益5万元以上;</p> <p>5、获省部级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p>

	<p>(5) 积极参加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导活动。</p> <p>(6) 积极参与学院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九级	<p>(1) 具有本学科较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从事教学与科学研究的能力,了解本学科发展动态。具有从事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p> <p>(2) 承担本科生的教学工作,教学效果优良。组织课堂讨论、指导实习实训、社会调查,承担课程的辅导、答疑、批改作业,协助指导毕业论文、毕业设计。近五年学生评教平均成绩不得低于80分。</p> <p>(3) 参与学科与重点实验室建设。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承担有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p> <p>(4) 服从学院安排担任班主任工作及其它学院交办的各项任务。</p> <p>(5) 积极参加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导活动。</p> <p>(6) 积极参与学院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p>具有讲师职务,任现职以来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p> <p>(1)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含)以上;</p> <p>(2)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或博士点基金1项(含)以上;</p> <p>(3) 河南农业大学优秀教师或优秀班主任或教书育人先进个人或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1次以上或院级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2次以上;</p> <p>(4) 校青年教师讲课大赛二等奖或“课堂育人”说课大赛二等奖或校级英语演讲比赛二等奖或校级计算机课件制作大赛二等奖以上获得者1次以上或院级青年教师讲课大赛一等奖获得者1项以上;</p> <p>(5)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论文或一级学报1篇(含)以上;</p> <p>(6) 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1项(含)以上。</p> <p>(7) 教学质量考核优秀1次(含)以上。</p>	<p>完成院里要求的基本教学工作量及团队建设等其他工作任务,教学考核优秀1次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p> <p>1、在CSTPC、CSSCI或《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期刊发表1篇学术论文(前2名);</p> <p>2、主持厅局级科研项目;</p> <p>3、主持省科普项目;</p> <p>4、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主要完成人;</p> <p>5、横向经费2万元或科技成果转化收益5万元以上;</p> <p>6、获省部级教学成果奖。</p>
十级	<p>(1) 具有本学科较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从事教学与科学研究的能力,了解本学科发展动态。具有从事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p> <p>(2) 承担本科生的教学工作,教学效果优良。组织课堂讨论、指导实习实训、社会调查,承担课程的辅导、答疑、批改作业,协助指导毕业论文、毕业设计。近五年学生评教平均成绩不得低于80分。</p> <p>(3) 参与学科与重点实验室建设。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承担有厅(局)级以上科研项目。</p> <p>(4) 服从学院安排担任班主任工作及其它学院交办的各项任务。</p> <p>(5) 积极参加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导活动。</p> <p>(6) 积极参与学院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p>1、具有讲师职务,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接受学院工作安排,完成院、系交办的相关工作任务。</p> <p>2、博士毕业生聘用为讲师十级岗位。</p>	<p>完成院里要求的基本教学工作量及团队建设等其他工作任务,且平均每年完成下列科研任务之一:</p> <p>1、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篇;</p> <p>2、参加省部级科研项目(前3名);</p> <p>3、横向经费1万元或成果转化2万元以上。</p>

附件 3

河南农业大学农学院 科研岗五级及以下岗位聘用条件和聘期岗位任务表

岗位	基本条件	上岗业绩条件（近五年）	聘期岗位任务
五级	<p>(1) 具有本学科系统、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技能，在丰富的学术实践基础上形成了较稳定的研究方向。能及时把握本学科领域前沿发展动态，具有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p> <p>(2) 作为研究生导师指导本专业硕士研究生，或完成学科安排的专业课程的讲授工作，或指导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等教学环节的工作，效果良好。</p> <p>(3) 主持国家级或省部级科研项目。</p> <p>(4) 积极参与学校和中心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p>年度考核优秀 1 次以上，且任现职以来满足下列条件 2 条以上者：</p> <p>(1) 国家科技三大奖获得者；省部级科技三大奖获得者：其中一等奖排名前 10 名、二等奖前 5 名；</p> <p>(2)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含）以上；或省杰出人才或杰出、优秀青年基金项目 1 项（含）以上；或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 2 项以上；或主持横向合作科研项目且到账科研经费 50 万元以上；</p> <p>(3) 近五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中科院 JCR 二区及以上 SCI 论文 1 篇（含）以上；或 SCI 论文 2 篇（含）以上；或国家一级学报论文 4 篇（含）；</p> <p>(4) 主编或副主编经学校认定的国家级出版社出版的学术专著 1 部（含）以上；</p> <p>(5) 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第一育种人；</p> <p>(6) 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 2 项（含）以上（第 1 名）；</p> <p>(7)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或省级及以上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p> <p>(8) 中原英才计划或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获得者；</p> <p>(9) 获得省级劳动模范、省管优秀专家等省级以上荣誉称号；</p>	<p>完成单位要求的科研任务及平台、团队建设等任务，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 项以上或国家级项目课题或任务 1 项以上，年均科研经费 15 万元以上或科技成果转化效益 15 万元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p> <p>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SCI 论文 1 篇或国家一级学报论文 2 篇；</p> <p>2、主编或副主编经学校认定的国家级出版社出版的学术专著 1 部；</p> <p>3、获国家科技奖 1 项；或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前 10 名）或二等奖 1 项（前 5 名）；</p> <p>5、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 1 项；或行业、地方标准 1 项（第 1 名）；</p> <p>6、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 1 项（第 1 名）；</p>
六级	<p>(1) 具有本学科系统、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技能，在丰富的学术实践基础上形成了较稳定的研究方向。能及时把握本学科领域前沿发展动态，具有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p>	<p>年度考核合格以上，且任现职以来满足下列条件 2 条以上者：</p> <p>(1) 国家科技三大奖获得者；省部级科技三大奖获得者：其中一等奖排名前 12 名、二等奖前 7 名；</p> <p>(2) 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含）以上（前 3 名）；或主持省部级</p>	<p>完成单位要求的科研任务及平台、团队建设等任务，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 项以上或国家级项目课题或任务 1 项以上，年均科研经费 13 万元以上或科技成果转化效益 10 万元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p>

	<p>(2) 作为研究生导师指导本专业硕士研究生，或完成学科安排的专业课程的讲授工作，或指导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等教学环节的工作，效果良好。</p> <p>(3) 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p> <p>(4) 积极参与学校和中心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p>科研项目 1 项（含）以上；或主持横向合作科研项目且到账科研经费 20 万元以上；</p> <p>(3) 近五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SCI 论文 1 篇（含）以上；或国家一级学报论文 3 篇（含）；</p> <p>(4) 主编或副主编经学校认定的国家级出版社出版的学术专著 1 部（含）以上；</p> <p>(5) 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第一育种人；</p> <p>(6) 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 2 项（含）以上（第 1 名）；</p> <p>(7)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或省级及以上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p> <p>(8) 中原英才计划或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获得者；</p> <p>(9) 获得省级劳动模范、省管优秀专家等省级以上荣誉称号；</p>	<p>一：</p> <p>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SCI 或国家一级学报论文 1 篇；</p> <p>2、参编经学校认定的国家级出版社出版的学术专著 1 部；</p> <p>3、获国家科技奖 1 项；或省科技进步一、二等奖 1 项，或三等奖 1 项（前 3 名）；</p> <p>4、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 1 项；或行业、地方标准 1 项（前 2 名）；</p> <p>5、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 1 项（前 2 名）；</p>
七级	<p>(1) 具有本学科系统、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技能，在丰富的学术实践基础上形成了较稳定的研究方向。能及时把握本学科领域前沿发展动态，具有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p> <p>(2) 作为研究生导师指导本专业硕士研究生，或完成学科安排的专业课程的讲授工作，或指导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等教学环节的工作，效果良好。</p> <p>(3) 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p> <p>(4) 积极参与学校和中心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p>	<p>具有副研究员职称，且任现职以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p> <p>(1) 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含）以上；</p> <p>(2) 承担省级科研项目 1 项（含）以上；或主持横向合作科研项目且到账科研经费 10 万元以上；</p> <p>(3) 近五年发表学术论文 1 篇（含）以上；</p> <p>(4) 参编学术专著 1 部（含）以上；</p> <p>(5) 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主要完成人；</p> <p>(6) 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 1 项（含）以上；</p> <p>(7)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或省级及以上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p> <p>(8) 中原英才计划或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获得者；</p> <p>(9) 获得厅（局）级以上荣誉称号；</p>	<p>完成单位要求的科研任务及平台、团队建设等任务，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 项以上或主要参加国家级项目课题或任务 1 项以上，年均科研经费 10 万元以上或科技成果转化效益 5 万元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p> <p>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3 篇；</p> <p>2、参编学术专著 1 部；</p> <p>3、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p> <p>4、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 1 项；或行业、地方标准 1 项（前 3 名）；</p> <p>5、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 1 项（前 3 名）；</p>
八级	<p>(1) 具有本学科较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从事教学与科学研究的能力，了解本学科发展动态。具有从事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p> <p>(2) 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承担有省级以上科研</p>	<p>具有助理研究员职务，且任现职以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p> <p>(1) 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含）以上；</p> <p>(2) 承担省级以上科研项目 1 项（含）以上；或主持横向合作科研项目且到账科研经费 10 万元以上；</p>	<p>完成单位要求的科研任务及平台、团队建设等任务，主持厅局级以上科研项目 1 项以上，年均科研经费 7 万元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p> <p>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2 篇；</p>

	项目。 (3) 积极参与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完成安排的本科生实习、毕业论文设计与指导工作。	(3) 近五年发表学术论文1篇(含)以上； (4) 参编学术专著1部(含)以上； (5) 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主要完成人； (6) 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1项(含)以上； (7) 教育厅学术带头人等； (8) 获得厅(局)级以上荣誉称号； (9) 年度考核优秀1次以上。	2、参编学术专著1部； 3、获厅(局)级以上科技奖励1项； 4、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1项；或行业、地方标准1项(前4名)； 5、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1项(前4名)；
九级	(1) 具有本学科较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从事教学与科学研究的能力，了解本学科发展动态。具有从事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 (2) 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承担有省级以上科研项目。 (3) 积极参与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完成安排的本科生实习、毕业论文设计与指导工作。	具有助理研究员职务，且任现职以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 (1) 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1项(含)以上； (2) 承担省级以上科研项目1项(含)以上；或主持横向合作科研项目且到账科研经费10万元以上； (3) 近五年发表学术论文1篇(含)以上； (4) 参编学术专著1部(含)以上； (5) 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主要完成人； (6) 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1项(含)以上； (7) 教育厅学术带头人等； (8) 获得厅(局)级以上荣誉称号； (9) 年度考核优秀1次以上。	完成单位要求的科研任务及平台、团队建设等任务，主持厅局级以上科研项目1项以上， 年均科研经费5万元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中文核心期刊论文1篇； 2、参编学术专著1部； 3、获厅(局)级以上科技奖励1项； 4、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1项；或行业、地方标准1项(前5名)； 5、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1项(前5名)；
十级	(1) 具有本学科较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从事教学与科学研究的能力，了解本学科发展动态。具有从事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 (2) 积极参加科学研究。 (3) 积极参与科技服务与推广工作；完成安排的本科生实习、毕业论文设计与指导工作。	1、具有助理研究员职务，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接受学院工作安排，完成院、系交办的相关工作任务。 2、博士毕业生聘用为十级岗位。	完成单位要求的科研任务及平台、团队建设等任务，主持厅局级以上科研项目1项以上， 年均科研经费3万元以上，且完成下列业绩任务之一：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中文核心期刊论文1篇； 2、参编学术专著1部； 3、获厅(局)级以上科技奖励1项； 4、授权国家专利或植物新品种权1项；或行业、地方标准1项(前6名)； 5、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农作物品种1项(前6名)；